



辛棄疾自幼心繫家國 「三歲看老」具科學性

古今 幼教育

中國人重視對孩子的教育，從歷朝歷代醫書及禮儀文獻中都有關於「胎教」的記載，還有流傳的諺語可窺見一二，如「三歲離皮五歲刻骨」「三歲看八十，七歲定終身」，強調小時候的經驗可影響一個人一生，因為行為觀念與思考模式，都是從小就建立起來的，或許老祖宗便因此把「教養」的次序定為先「教」才後「養」。

除了古代中國，近代的歐洲對兒童發展亦有各種研究。在1980年倫敦國王學院精神病學研究所的卡斯比教授(Avshalom Caspi)對1,000名3歲幼兒的性格進行了分析，其中《兒童三歲時的行為風格與他們二十六歲時的成人性格特徵有關》(Children's Behavioral Styles at Age 3 Are Linked to Their Adult Personality Traits at Age 26)這篇報告稱，三歲幼童的言行就可預示他們成年後性格，為我們老祖宗「三歲看老」的說法提供證據。

三歲至五歲是「雕琢」期

不論從古代中國的教養論或現代歐洲的兒童研究中皆可得知，幼兒從出生到三歲是一個人性格模

型的開端，到了五歲，性格特徵已經很明顯。因此，這個期間是「雕琢」孩子的關鍵期，也奠定日後孩子心性發展方向。

今天談論的主角跟上文所說及的內容尤其契合。他生於南宋的北方(已被金人統治)，算是出生於金朝；他很小的時候，父親因病去世，由祖父撫養長大；他的祖父雖在金朝為官，卻從不忘自己的漢人血脈，一直在等待宋朝收復失地，將抗金愛宋的思想種植在孫兒心中，教育他愛國的情操——他就是辛棄疾。

祖父教誨培養愛國情懷

辛棄疾在三歲時，應該還在家鄉山東東路濟南府歷城縣(今山東省濟南市歷城區)生活，從小生活在金朝統治下的他，可能對國家命運和民族復興有着深刻的感知和期待，同時，祖父辛贊對他的教誨也產生了深遠影響。

在辛棄疾十四歲(1153年)及十七歲(1156年)時，受祖父「隨計吏抵燕山，諦觀形勢」(隨同計吏來到燕山，仔細觀察當地的地勢地形)之命兩次參加金朝燕京科舉考試，名為考試，實為考察。到1161年，金主完顏亮率兵攻打南宋，一路燒殺搶掠，百姓不堪其苦。同年，二十二歲的辛棄疾起



●辛棄疾雕像

網上圖片

義，和南宋的朝廷正規軍配合，一同抗擊金兵。過程中，辛棄疾遭遇背叛身陷險境，雖然年紀輕輕，但為國家人民的安危，不惜一切拚命一戰。辛棄疾的勇猛、承擔及智慧使宋高宗大為驚異，授予官職，辛棄疾於是回歸南宋。

由於辛棄疾與南宋當政的主和派政見不合，後被彈劾落職，退隱山居。身為武將，卻報國無門，唯有投入寫詞抒發憤懣。

辛棄疾詞風激昂豪邁，風流豪放，他寫出壯志豪情的「醉裏挑燈看劍，夢回吹角連營」，也寫了婉

約沉鬱的「驀然回首，那人卻在，燈火闌珊處」。

勇武的辛棄疾在無路之處，砸開一條大道，後人稱他「人中之傑，詞中之龍」。作為世間難得的文武全才，更可貴的是他一生謹記祖父的教誨，一顆熾熱的愛國心從未熄滅，不管手執的是劍還是筆，他永遠在作戰。

●梁可茵老師 學研社成員，從事幼兒教育寫、教、編達二十多年，在書海瀚論中尋找方便之門，喜歡發掘兒童行為背後的心路歷程，現為自由撰稿人，並把好奇投向歷史上小屁孩的成長故事。

古今 談心

在中國有一個流傳千古的典故「夜郎自大」。這個成語源於西漢司馬遷《史記·西南夷列傳》，講述了夜郎國王因對外界知之甚少，而誤以為自己統治的國家是全天下最大的故事。當漢朝的使者來到夜郎時，無知的國王竟然問使者：「漢朝和我的國家哪個大？」這一問，不僅讓夜郎國成為了後人對不自量力、妄自尊大行為的經典比喻，更在歷史的長河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記。

夜郎國主要位於今日的貴州省境內。由於地理位置偏遠，交通不便，夜郎國與外界的交流相對較少，國王及百姓對外界知之甚少。這種閉塞的環境，使得夜郎國王在接觸到漢朝使者時，產生了對自我認知的嚴重偏差，從而問出了那句流傳千古的「漢孰與我大」。雖然這個故事的具體情節可能有所誇張或虛構，但它所蘊含的歷史教訓和文化寓意卻值得我們深思。

夜郎自大的故事，不僅是一個關於無知與自大的故事，更是一個關於自我認知與心理防衛機制的深刻寓言。在心理學領域，自大感被視為一種防衛機制，是個體為了逃避現實壓力和自我批評，而過度膨脹自我認知的表現。這種心理現象，在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理論、寇胡特(Kohut)的自我心理學觀點、克恩伯格(Kernberg)的邊界理論以及拉赫曼和斯托洛(Lachmann and Stolorow)的觀點中，都得到了不同程度的探討和解釋。

夜郎國王的自大行為，從心理學的角度來看，可以歸因於多種心理機制的共同作用。首先，根據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理論，夜郎國王可能是在無意識中透過誇大自我價值來逃避現實壓力和自我批評。由於夜郎國地處偏遠，國王和國民對外界的了解有限，這種閉塞的環境可能導致了國王對自我認知的偏差，進而產生了自大的心理。

自大者渴望被認可

寇胡特的自我心理學觀點認為，自大感是人類渴望成為重要人物的深層心理需求。夜郎國王可能在內心渴望被認可、被尊重，而在現實世界中，由於地理位置、文化水平等因素的限制，他難以滿足這種需求。因此，他透過誇大自己的國家和自己的能力，來獲得一種虛假的滿足感和成就感。

克恩伯格的邊界理論也可以解釋夜郎國王的自大行為。在這個理論中，自大感被視為一種保護個體免受外界傷害的方式。夜郎國王可能透過誇大自己的能力和國家的地位，來建立一種心理屏障，以避免外界對他的挑戰和質疑。這種心理屏障雖然在某種程度上能夠維護他的自尊和地位，但也導致了他對外界訊息的封閉和排斥。

最後，從拉赫曼和斯托洛的觀點來看，夜郎國王的自大可能與他的社會角色有關。身為一國之君，他需要在臣民面前展現強大和威嚴的形象。因此，他可能會透過誇大自己的能力和國家的實力，來維護自己的統治地位和權威。這種心理機制在現代社會中也普遍存在，許多領導者為了維護自己的地位和權威，往往會採取類似的策略。

自大不利個人發展

自大感對個人成長和人際關係有嚴重的負面影響。自大的人往往難以認識到自己的不足和錯誤，因為他們總是認為自己是正確的，這會阻礙他們接受新的知識和技能，限制他們的成長和發展。同時也難以與他人建立良好的關係，他們的自以為是和輕視他人的態度更會傷害他人的感情，導致人際關係的緊張和疏遠。

●劉國輝老師 學研社成員，在大專任教心理學十多年，愛用微觀角度分析宏觀事件，為朋友間風花雪月的話題作準備。



●夜郎是西南夷中最大的國家。圖為夜郎文化遺址出土的宴樂紋畫像磚。網上圖片

儒家反對愚孝 曾子受杖成警示



《說文》曰：「孝，善事父母者。」既要善待父母，自應盡心敬重順從，此所謂「孝順」也。然則孝敬父母，是否只代表事事順其心意？「不順」是否等於「不孝」？《孔子家語·六本》曰：

曾子耘瓜⁽¹⁾，誤斬其根。曾皙怒⁽²⁾，建大杖以擊其背。曾子仆地而不知人久之。有頃⁽³⁾，乃蘇⁽⁴⁾，欣然而起，進於曾皙曰：「嚮也⁽⁵⁾，參得罪於大人，大人用力教參，得無疾乎？」退而就房，援琴而歌，欲令曾皙而聞之，知其體康也。孔子聞之而怒，告門弟子曰：「參來，勿內。」曾參自以為無罪，使人請於孔子。子曰：「汝不聞乎？昔曾晳有子曰舜⁽⁷⁾。舜之事曾晳，欲使之，未嘗不在於側；索而殺之，未嘗可得。小棰則待過⁽⁸⁾，大杖則逃走，故曾晳不犯不父之罪，而舜不失蒸蒸之孝⁽⁹⁾。今參事父，委身以待暴怒，殫而不避⁽¹⁰⁾，既身死而陷父於不義，其不孝孰大焉？汝非天子之民也？殺天子之民，其罪奚若？」曾參聞之，曰：「參罪大矣！」遂造孔子而謝過⁽¹¹⁾。

譯文：

曾參在瓜地裏除草，不小心鋤斷了瓜苗的根。他的父親曾皙很生氣，就拿起大棍打他的背。曾子倒在地上，很長時間也不省人事。過了好一會，曾參醒來，高興地爬起來，上前對曾皙說：「剛才我得罪了父親大人，大人用力地教訓我，沒有受傷吧？」然後退回房中，彈琴唱歌，想讓曾皙聽到，知道他身體安康無恙。孔子聽聞此事而發怒，告訴門下弟子說：「曾參如到來，別讓他進內。」曾參自認為沒有過錯，便託人去請示孔子。孔子說：「你沒有聽說過嗎？從前曾晳有個兒子名舜。舜侍奉曾晳，曾晳想要使喚他的時候，他沒有不在旁邊的；但若要找他出來殺害時，

卻從未得手。父親用小棍子打他，他就挨打；但若用大木棍打擊，他就逃走。因此，曾晳沒有犯下不行父道的大罪，而舜也不失淳厚的孝德。如今曾參侍奉父親，捨身受暴怒，死不迴避，最後自己死了還要陷父親於不義，還有比這更大的不孝嗎？你不是天子的臣民嗎？殺害天子的百姓，這是怎樣的罪行呢？」曾參聽後說：「我犯的罪太大了！」於是前往孔子那裏謝罪。

註釋：

- (1) 曾子：曾參，字子輿，以重孝傳世。
- (2) 耘瓜：在瓜地除草。《說文》：「耘，除苗間穢也。」
- (3) 曾皙：曾點，字子皙，曾參之父。
- (4) 有頃：一會兒。《戰國策·秦策》：「蒞政有頃。」姚宏注：「有頃，言未久。」
- (5) 蘇：本指死而重生，引申而有醒義，俗作「甦」。
- (6) 嚮：通「彙」，不久前。《說文》：「彙，不久也。」
- (7) 曾晳：舜的父親，相傳他屢次想害死舜。曾、晳均有睦義，後人認為他有目而不能辨善惡，故稱。
- (8) 棰：短木棍。《莊子·天下》：「一尺之棰。」
- (9) 蒸蒸：同「蒸蒸」，淳厚貌。《尚書·堯典》：「克諧以孝蒸蒸，父不格姦。」
- (10) 殫：死。《說文》：「殫，死也。」
- (11) 造：至，到達。

在上述故事中，曾子不慎惹怒父親，受其暴打，卻殫而不避，終被打至不省人事。醒來後，曾子深怕父親擔憂，又不顧自己傷勢，唱歌彈琴，強裝安康。曾子自以為孝，孔子卻直斥其「身死而陷父於不義」，「不孝孰大」。此一故事，又見載



●曾子像 網上圖片

於《說苑·建本》與《韓詩外傳》，內容大同小異，均有警惕作用。

孔子明白人性的脆弱，知道父母縱然深愛子女，有時仍不免被憤怒沖昏頭腦，作出錯誤行為。子女不辨是非，只管千依百順，只是愚孝表現，根本不明道理。一旦發生不可挽救的悲劇，子女受到傷害，父母除了受到良心責備，亦需要負上刑責，悔不當初。

因此，儒家強調「仁義禮智」四端，而只知順從地挨打，殺身害親，不義不智，並非孝順，乃大不孝也。故《孝經·諫諍章》：「當不義，則子不可以不爭於父。」《論語·里仁》載孔子：「事父母幾諫。」說明父母犯錯，子女可以「諫過」，但宜注意態度與時機，如《弟子規》曰：「親有過，諫使更，怡吾色，柔吾聲。諫不入，悅復諫，號泣隨，撻無怨。」

當然，現實生活中，未必人人接受勸諫，拒絕承認自己失當的父母，可能不在少數。然而，即使如此，不勸諫，不反擊，不代表我們不能迴避傷害、化解衝突；不辨是非、毫無條件的順從，其實只是放棄思考、不負責任的愚孝而已，不值表揚。

●謝向榮教授 香港能仁專上學院文學院院長

春湖映影情長在 白堤惠民意更深



錢塘湖春行⁽¹⁾
白居易⁽²⁾
孤山寺北賈亭西⁽³⁾，水面初平雲腳低。⁽⁴⁾
幾處早鶯爭暖樹，誰家新燕啄春泥。
亂花漸欲迷人眼⁽⁵⁾，淺草才能沒馬蹄。
最愛湖東行不足⁽⁶⁾，綠楊陰裏白沙堤。⁽⁷⁾

註釋：

- [1]錢塘湖：西湖的別稱。
- [2]白居易：字樂天，號香山居士，唐下邳(今陝西省渭南縣境)人。唐代著名詩人，有《白氏長慶集》傳世。
- [3]孤山寺：位於西湖孤山的古寺。賈亭：西湖名勝，唐朝杭州刺史賈全所造。
- [4]初平：初，剛剛。初平，春天湖水初漲，水面剛剛接近湖岸。雲腳低：指雲層低垂。
- [5]亂花：各色野花，指花多茂盛。
- [6]不足：不夠。
- [7]白沙堤：即西湖白堤。

語譯：

從孤山寺的北面到賈亭的西面，湖面春水初漲，剛剛接近湖岸；白雲低籠，與水面連成一片。有幾處早鶯在青蔥的林木間飛舞，還有新來的燕子銜着春泥在築巢。繁花似錦，使人目不暇接，翠綠嫩草，剛剛遮沒了馬蹄。

最喜愛西湖東邊的美景，尤其楊柳樹蔭下的白沙堤，再怎樣遊覽依然使人流連忘返。

賞析：

白居易的勾勒下，西湖早春時節，燕舞鶯歌，百花吐艷，萬物復甦，一派生氣盎然的景象。詩人一騎信馬，穿梭於綠蔭掩映間，只載遊興，不載功名，怡然自得。

詩以「行」字為主線，以「春」字為着眼點，從孤山而起，一路沿堤而行。滿眼的陽光與綠意，給人以春色無邊的希望，尤其是中間兩聯，鶯啼婉轉，新燕呢喃，仿在耳畔；百花茂盛，嫩草新

發，仿若眼前。一動一靜，多維烘托，儼然一幅「早春郊遊圖」。詩人樂而忘返，一派「樂天」之情，使人不覺也深深被他對生命的熱情所感染。

白堤橫亘東西，是後人為了紀念白居易的治水之功而命名的。白居易出任杭州刺史期間，重新疏浚了提供水源的六井，又修築湖堤，擴充了西湖的儲水量，為百姓留下一泓碧水，一道芳堤，六井清泉，令千頃農地得充足水源灌溉，百姓免受乾旱之苦。當年任滿離開之際，人民依依惜別這位「父母官」，白居易留下了一首為人稱道的詩作：「稅重多貧戶，農艱足早田。惟留一湖水，與汝救凶年。」

今天，當我們在飽覽西湖山水的時候，又會否想到這位大詩人當年修葺那兒的首要目的，乃在於為民興利呢？當你看見我們美麗的家園時，心中又會否升起建設香港、建設祖國的良好願望呢？

●施仲謀(香港教育大學中國語言學系教授)、金夢瑤(香港教育大學中國語言學系講師)、李敬邦(香港教育大學中國語言學系高級研究助理)